

公司代码：600207

公司简称：安彩高科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弥补完以前年度亏损，因此2021年度不分配股利。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彩高科	60020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文东	杨冬英
办公地址	河南省安阳市中州路南段	河南省安阳市中州路南段
电话	0372-3732533	0372-3732533
电子信箱	achtzqb@acht.com.cn	achtzqb@acht.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情况及公司主要业务

（一）光伏玻璃业务

在全球能源结构持续性转型的背景下，各国政府大力支持光伏发电行业，2021年尽管硅料暴涨导致光伏组件成本上升，但在气候峰会 COP26 之前和期间宣布的清洁能源目标推动下，光伏新增装机仍然创下历史新高。据 BNEF 彭博新能源财经发布的最新数据，2021 年全球新增光伏装机量约为 183GW，较 2020 年增长 30% 以上。

国内政策支持光伏产业发展。2021 年是我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我国“碳达峰、碳中和”征程开启的元年。2021 年 2 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推动能源体系绿色低碳转型，坚持节能优先，完善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大力推动光伏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发展。2021 年 6 月，国家能源局在全国组织开展整县（市、区）推进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工作，是扩大分布式光伏发展的重大探索性举措，为市场化推进整县分布式光伏开发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国家能源领域的政策支持了光伏行业快速发展，

根据国家能源局公布数据，2021年我国新增光伏装机54.88GW，创国内历史装机新高，连续九年位居全球首位，其中分布式装机占比首次超过50%。截至2021年底，我国光伏发电装机累计突破300GW。

光伏行业技术进步，发电效率持续提升。大尺寸组件、双玻组件的应用有效促进发电效率提升，发电成本降低。据CPIA统计，组件发电最大功率由2020年600W增加至2021年700W。宽型、薄型玻璃需求加速，2021年166mm规格组件市场占比约37.5%，182mm和210mm规格大尺寸组件需求持续增加，合计占比达45%，其中182mm组件需求增长较快。

光伏玻璃产能迅速扩张。2020年下半年以来光伏玻璃供不应求，工信部于2021年7月发文明确光伏压延玻璃项目可不制定产能置换方案。受2020年4季度至2021年一季度光伏玻璃高利润影响，以及在大尺寸、双玻组件推动宽型、薄型玻璃需求加速的背景下，光伏玻璃企业纷纷增资扩产，行业进入新一轮产能扩张期。2021年底，光伏玻璃在产产能约45,950t/d，较年初增长约50%。与此同时，由于光伏硅料产能投放进度和需求不匹配，硅料价格暴涨至高位，组件企业盈利空间被挤压，开工率持续低迷，光伏玻璃价格自2021年一季度后持续下探，并延续至报告期末。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光伏玻璃产能900t/d，规模居行业在产窑炉产能第九位。

（二）天然气业务

报告期内，国内疫情得到有效防控，经济稳定复苏，天然气需求出现超预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1年，国内生产天然气2,053亿m³，同比增长6.65%，进口天然气1,675亿m³，同比增长19.4%，LNG进口量跃升为全球第一大国；据国家发改委运行统计，2021年，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3,726亿m³，同比增长12.7%。

随着国内疫情影响逐步减弱，经济内生动力加强，管道天然气需求增长。2021年管道气供求呈现紧平衡状态，国内LNG液厂气源价格连续上涨，推动国产LNG价格上行。进口方面，前三季度亚洲LNG现货价格连续上涨，进口LNG成本一路上行。四季度受价格高企、经济性下滑等因素影响，LNG消费增速放缓，市场供求逐步宽松，价格出现震荡下行。

CNG方面，受制于区域内整体车用需求逐步萎缩，存量市场竞争加剧，车用终端销售价格处于低位，但工商业需求继续维持增长趋势。

（三）浮法玻璃业务

1、超白浮法玻璃业务

受制于供给侧改革的长期影响和不断深入，叠加国家环保和能耗政策持续管控，浮法玻璃行业近年来处于存量消化阶段。本报告期前三季度得益于房地产企业竣工期需求的释放，超白浮法玻璃市场需求旺盛，价格高位运行。三季度后随着国家“能耗双控”政策趋紧，国内多地城市限电，加上房地产行业资金紧张，房地产项目建设放缓，超白浮法玻璃需求缩减，价格出现大幅下降。截至2021年底，全国浮法玻璃在产产线265条，日熔量175,725吨，其中超白浮法玻璃生产线12条，日熔量8,250吨，占浮法玻璃产能的4.7%。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彩光热科技拥有一台600t/d的超白浮法玻璃窑炉及配套深加工生产线，具备超白浮法玻璃、光热玻璃等生产能力，产品主要应用于高端建筑领域和太阳能光热电站。

2、光热玻璃业务

与光伏发电相比，光热发电能够提供稳定的电力供应能力，具备调峰能力，对电网冲击小，光热与光伏可以更好地协同互补。2021年8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鼓励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自建或购买调峰能力增加并网规模的通知》，鼓励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通过自建或购买调峰储能能力的方式，增加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并网规模。作为一项具有储能调峰优势的新能源技术，随着光热技术的进步，预计光热发电将在新能源领域占有一席之地。

二、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光伏玻璃、浮法玻璃和天然气业务。光伏玻璃业务主要经营光伏玻璃的生产和销售。浮法玻璃业务主要为超白浮法玻璃、光热玻璃的生产与销售。天然气业务经营西气东输豫北支线管道天然气运输业务，并开展压缩天然气（CNG）和液化天然气（LNG）生产、销售和购销业务。

1. 光伏玻璃业务

公司光伏玻璃业务属于玻璃制造行业，公司主要从事光伏组件封装玻璃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光伏玻璃。光伏玻璃是生产太阳能光伏电池组件所需的封装材料，主要用作太阳能电池组件的前、后盖板，具有高透光率、低吸收反射率、耐高温腐蚀、高强度等特点，可以起到提高太阳能电池组件的光电转换效率，以及对电池组件进行长久保护的作用。

光伏玻璃产品主要原材料和动力能源为石英砂、纯碱和天然气、电，公司具备太阳能光伏玻璃原片、钢化片、镀膜片全产品链的生产能力，主要销售太阳能光伏电池组件用前、后盖板玻璃，公司销售对象主要为国内、外排名前列的光伏组件生产企业，国内优先销往周边组件客户。

2. 管道天然气、LNG 和 CNG

（1）管道天然气

公司管道天然气业务主要为控股子公司安彩能源运营的豫北支线天然气运输管道，豫北支线起点在焦作市博爱县境内，终点在安阳市中州路安彩高科厂区，管线全长约 206 公里，设计输气能力 10 亿 m^3 /年，沿线建设有 10 座天然气阀室及 8 座天然气分输站，业务范围覆盖沿线 4 市 12 县，是豫北地区重要的能源动脉。安彩能源子公司安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建西气东输豫北天然气支线与中石化榆济线对接工程项目，起自中石化榆济线安阳县高村阀室，终点在龙安区马投涧与豫北支线安阳枢纽站对接，管线长度约 43.6km。

管道天然气业务经营模式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彩能源从上游天然气供应商购入管道天然气（包括煤层气），通过豫北支线天然气运输管道输送至下游工商业客户和居民使用，主要客户是城市燃气公司及包括公司及子公司在内的工业企业，收入来源主要为天然气管道运输费用。

（2）LNG 和 CNG

公司 LNG 和 CNG 业务主要由安彩高科及全资子公司安彩燃气经营，包括日处理 6 万方的压缩天然气（CNG）标准站一座，以及在安阳市及周边县市自营或与合作方联营的 10 余个 LNG/CNG 加气站经营业务及 LNG 贸易业务。

LNG 即液化天然气，天然气经液化后有利于远距离运输、储存和使用，公司及安彩燃气主要向上游 LNG 企业采购 LNG 液源，通过公司 LNG 加注站、加注撬、贸易配送等方式供应给工商业用户、重卡、公交车作为动力能源；CNG 即压缩天然气，将天然气加压后气态储存在容器中，经公司 CNG 加气站及槽车供应给市内及周边地区批发站点、出租车、公交车、家用车使用。

3. 浮法玻璃业务

公司浮法玻璃业务，主要从事超白浮法玻璃、光热玻璃的研发、制造与销售。超白浮法玻璃较普通浮法玻璃具有透光率高、自爆率低的优势，广泛应用于高端建筑。超白浮法玻璃深加工产品 low-E、中空玻璃、钢化玻璃具有节能优势，能够有效降低建筑物能耗。光热玻璃用于光热太阳能电站。

浮法玻璃产品主要原材料和动力能源为石英砂、纯碱和天然气、电，公司浮法玻璃生产线具备超白浮法玻璃、钢化玻璃、中空玻璃等绿色环保节能产品的生产能力，主要销往国内高端建筑玻璃企业。光热科技技术团队自主研发的光热玻璃产品可用于太阳能光热电站，光热科技是目前国内少数能够批量生产光热玻璃的企业之一。公司超白浮法玻璃透过率、自爆率指标，光热玻璃产品全光谱透过率、耐候性、弹性模量、硬度等关键指标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619,740,579.34	2,817,565,935.90	2,455,307,817.70	63.96	2,130,235,35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83,068,818.10	1,885,542,123.96	1,705,545,798.71	-0.13	1,593,765,722.01
营业收入	3,338,522,098.66	2,290,768,888.73	2,290,768,888.73	45.74	2,016,359,40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817,635.25	111,089,186.85	111,092,861.60	88.87	19,887,04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2,435,891.93	106,475,897.37	106,475,897.37	61.95	-69,231,065.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297,067.83	29,540,787.53	72,847,005.57	-923.60	157,174,28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4	6.56	6.73	增加 4.58个 百分点	1.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31	0.1287	0.1287	88.89	0.02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31	0.1287	0.1287	88.89	0.023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21,286,910.43	708,586,250.76	877,271,494.57	831,377,44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316,076.14	27,439,082.16	28,884,951.46	3,177,525.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8,029,312.07	31,282,492.15	-9,766,083.84	2,890,17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818,051.10	-36,908,448.56	-136,233,600.67	53,663,032.5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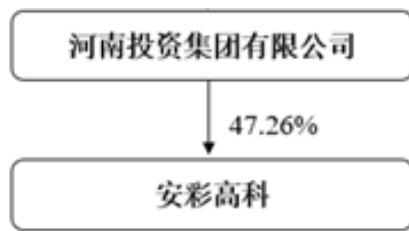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2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50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7,835,649	47.26		质押	85,000,000	国有法人
富鼎电子科技（嘉善）有限公司		147,012,578	17.04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943,396	3.01		无		国有法人
廖强	5,727,400	15,548,428	1.80		未知		未知
周剑萍	750,000	3,134,598	0.36		未知		未知
姚巍	1,592,800	1,592,800	0.18		未知		未知
高炳显	529,600	1,583,085	0.18		未知		未知
周荣华	1,550,000	1,550,000	0.18		未知		未知
黄怡钦	-392,000	1,500,033	0.17		未知		未知
汤红玲	600,000	1,500,000	0.17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 9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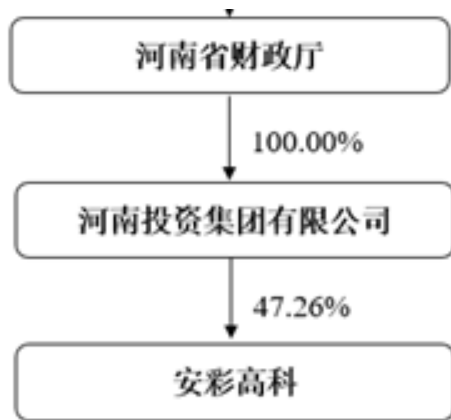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39 亿元，同比增长 45.7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10 亿元，同比增长 88.87%；每股净利润 0.2431 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